

鐘錶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推廣銷售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提防鐘錶店舖盜竊
編號	104909L2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時計零售店舖或陳列室等工作地點。具此能力者，能夠瞭解時計零售保安措施和相關設施，按照機構的保安指引，提防鐘錶店舖盜竊。
級別	2
學分	3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瞭解鐘錶零售保安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瞭解鐘錶零售盜竊類別，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偷竊 • 員工監守自盜 • 搶劫 • 瞭解保安相關設施，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聲磁系統 (Sensomatic System) • 消磁板 / 防盜標籤 • CCTV / 防盜鏡 • 防撕貼紙 / 機構蓋印 • 貨品空盒 / 警告標語 • 密碼警鐘 / 緊急報警按鈕 • 便衣保安 • 瞭解檢查顧客時要注意事項及相關條例 <p>2. 提防鐘錶店舖搶劫 / 盜竊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按照機構的保安指引，提防鐘錶店舖搶劫 / 盜竊，避免損失 • 確保所有的鐘錶產品有適當的安全設備和防偽標籤 • 示範後，正確安全地存放鐘錶產品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遵照相關法例，將鐘錶零售盜竊事件交由警方處理 • 嚴格遵照機構的保安指引，正確安全地展示和存放鐘錶產品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(i)能夾按照機構保安指引，提防鐘錶店舖搶劫 / 盜竊，保障機構的利益及人身安全。
備註	